

证券代码：301031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公告编号：2022-085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9名董事：方广文、石晓光、刘冰、汪桂飞、王伟、彭启锋、花蕾、黄庆华、刘志远均出席了会议，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公司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广文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由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2日